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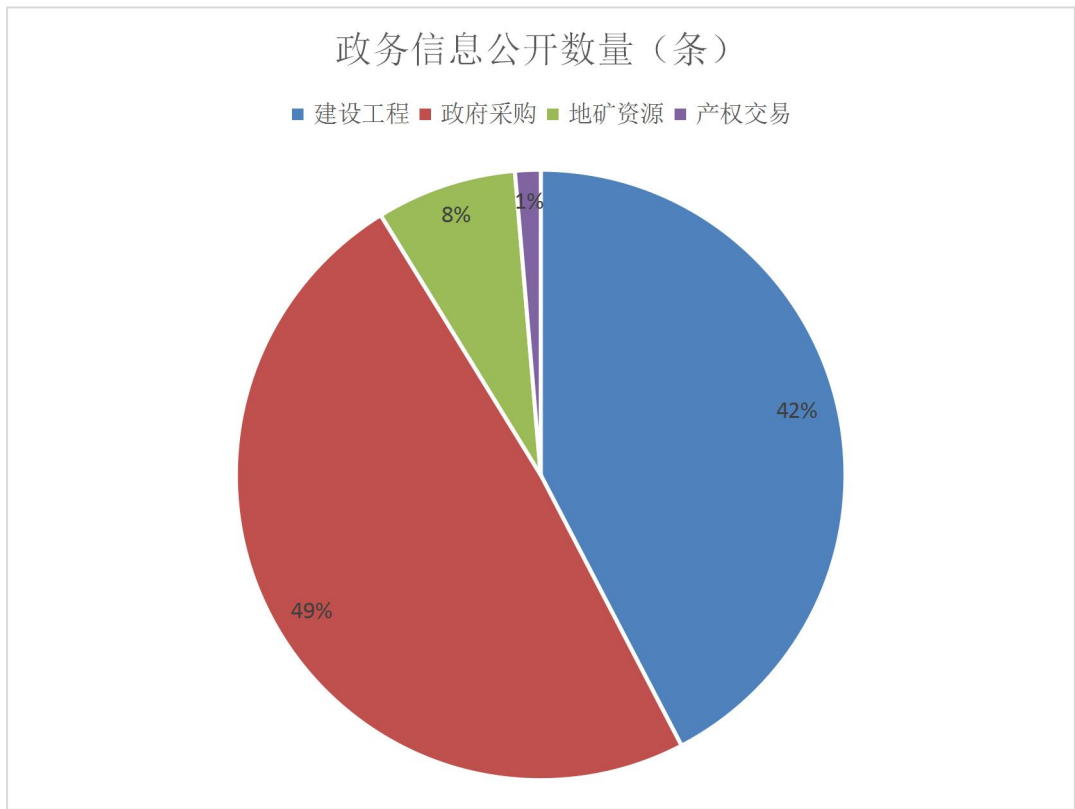
梁山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2 年度政务信息公开年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文件精神 and 县委县政府有关部署要求，现公布梁山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2022 年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梁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公开的主要媒介是梁山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 (<http://ggzy.jining.gov.cn/LiangShan>)，按照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集中发布全县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相关信息，较好的完成了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公开工作。

2022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关于信息公开的各项规定，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结合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工作实际，不断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依法依规公开各类公共资源交易的招标（采购、出让）公告、更正公告、中标成交信息 745 条，其中建设工程招投标 313 条，政府采购 361 条，地矿资源 55 条，产权交易 10 条，机构介绍 2 条，资料下载 3 条，意见建议 2 条。



通过以上信息的公开，切实强化了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增强了交易过程透明度，提升了交易结果公信力，有力促进了我县公共资源交易程序化、制度化、科学化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6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对于信息公开的重视性有待提高。缺乏专人负责，平时忙于工作疏于信息公开的管理，认为信息公开就是为了应付上级检查，往往临时抱佛脚，发布信息质量不高、不规范。

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对于本单位机构介绍、办事指南、交易信息、党务政务、廉政建设、政策法规、资料下载等模块相关的信息资料上传不够及时，更新比较缓慢。

三是信息公开管理比较混乱。有些信息既可以归到政策法规类，也可以归到党务政务类，导致信息上传重复，信息缺失等问题，信息划分不够明确。

下一步，我们将开展一下工作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1、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中心主任赵敬东同志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派专人管理，明确责任分工。

2、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落实《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我中心对照新条例全面梳理了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制定公开指南；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建立健全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

3、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中心实行信息公开“三审负责制”，第一审为信息发布科室科长，第二审为办公室，第三审为分管领导。确保信息规范达标。

2023年，我们将依法依规进一步加大政务信息和业务信息的公开力度。在中心门户网站切实做好公共资源交易公告、资格审查结果、交易过程信息、成交信息、履约信息以及有关变更信息全流程的公开工作，推动公共资源配置全流程透明化，打造“公平、公正、公开”的省内一流阳光交易平台。

2023年2月3日